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6樓
承辦人：科員 李寶惠
電話：03-3322101#5608
傳真：03-3366794
電子信箱：04103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自字第11203569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000A_11203569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為加強對原住民族宣導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中央選舉委員會製作16族原住民族族語宣導海報，請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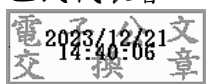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(下稱中選會)112年12月19日中選綜字第112305058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定於113年1月13日投票，為加強對原住民族宣導，鼓勵國民年滿20歲踴躍投票，中選會製作各族族語宣導海報，包括阿美族、泰雅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、魯凱族、鄒族、賽夏族、雅美族、邵族、噶瑪蘭族、太魯閣族、撒奇萊雅族、賽德克族、拉阿魯哇族及卡那卡那富族等，皆已上傳中選會網站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透過多元媒體加強宣導，並轉知相關原住民族團體、部落會議及文化健康站，上開海報電子檔請至雲端連結 (<https://reurl.cc/0j2bXR>) 下載。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民政局)、桃園市議會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